



关于创兴银行广州分行扩址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及《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报告，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扩大营业场所，并已换领《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Chong Hing Bank Limited Guangzhou Branch

机构编码：B0089B244010001

许可证流水号：01092446

批准日期：2016年05月04日

机构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102房自编01单元、201房、301房、5001室及5401室自编07、08、10单元

发证机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9日

业务范围：许可该分行按照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业务范围，经营下列全部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四）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五）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六）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七）办理国内外结算；（八）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提供保管箱服务；（十二）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十三）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该分行可以吸收中国境内公民每笔不少于50万元人民币的定期存款。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020-22137988

传真：020-22137999